

**2023 年度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
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**

一、评价项目概述

（一）项目背景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广东视察重要讲话精神,落实国家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决策部署,助推广州市和增城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,促进 IAB（新一代信息技术、人工智能、生物医药）、NEM（新能源、新材料）等产业升级发展,经广州市人民政府、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与湖南大学友好协商,一致同意在广州市增城区共建湖大粤港澳大湾区创新研究院（以下简称湖大研究院），并于 2021 年 9 月签订《广州市人民政府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 湖南大学共建湖南大学粤港澳大湾区创新研究院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简称三方共建协议）。

湖大研究院于 2022 年 3 月 8 日注册落地增城，以产业应用新技术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为重点，聚焦生物医药、电能变换、智能制造、新能源汽车、新材料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新型半导体、土木建筑和环保等领域，突破关键共性技术、前沿引领技术、颠覆性技术，计划打造高端人才集聚洼地、产教融合创新平台、国际科技创新高地、成果孵化转化基地。

（二）项目立项依据

三方共建协议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目标

项目年度预期绩效目标为：推动湖南大学粤港澳大湾区创新研究院的建设和持续运行，推动研究院打造成为高端人

才集聚洼地、产教融合创新平台。

产出指标方面，设置了 5 个数量指标，分别是：在院工作人员研发人员 ≥ 60 人，累计培养硕士及以上学位研究生 ≥ 50 人，累计孵化培育科技企业 ≥ 4 家，举办学术论坛等高端活动 ≥ 1 场次，累计申报各级科技计划项目 ≥ 5 个；设置了 1 个社会效益指标即：保障工作正常开展。

（四）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

年初预算安排 4038.99 万元，年中调整后全年预算安排 437.41 万元 437.41 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。2023 年使用资金均用于推动湖大研究院建设和运营，分别是：5 月支付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过渡办公场地租金 2,019,936 元、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12 月过渡宿舍租金 287,462.22 元、9 月支付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过渡办公场地租金 2,019,936 元。

（五）项目实施情况

项目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为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，负责推动湖大研究院建设和运营，完成三方共建协议有关建设目标。“创新研究院专项扶持项目”实施年度为 2022 年至 2027 年，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推动湖大研究院建设和运营，根据三方共建协议进行申请和拨付。湖大研究院首期建设期为 5 年，以产业应用新技术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为重点，打造高端人才集聚洼地、产教融合创新平台、国际科技创新高地、成果孵化转化基地。

一是有序开展基础建设。结合科技研发和产学研合作需

求，推动落实微纳制造与检测、材料分析与测试、分子表征与计量等三大公共服务平台建设，已陆续采购 70 余台中大型设备；成立增城区实验设备共享管理中心，加紧建立包括建立仪器共享平台在线服务端、仪器信息数据库、用户认证与权限管理系统、关键信息存档机制等运行机制；推动 50 亩院区顺利落地增城经开区核心区，加快推进规划设计与前期建设工作，谋划启动开工建设等事项。

二是完善运营管理制度。组织召开湖大研究院第一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》《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等系列规章制度；结合研究院发展需要，优化设立党政工作办公室、人资与科技部等服务部门，成立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生物医药等研发中心；定期召开党政联席会、院务会及全院大会等会议，并抓好决策事项的督办落实工作；全面梳理工作流程，形成服务指南，不断优化运行机制，持续提升服务管理效能。

三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。采用学校派驻和全球选聘相结合的用人机制，积极引进科技领军人才、海外优秀人才和产业急需人才，选驻王耀南院士等 19 位国家级高层次人才，组建 32 个高水平研发团队。积极探索“校企联动、学科交叉、产教融合、科教融合”人才培养新模式，加强学生培育，推进产教融合。

四是推进产学研合作。围绕重点产业、新兴产业，着力加强产学研合作交流，助力企业科技创新，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。先后对接 120 多家企业，通过产量合作、共建联合

研发中心、技术委托开发等多种方式，与中工水务、集泰化工、粤水电、广州资源环保等多家企业签订合同额近1亿元，在技术攻关、人才供给、科技咨询等方面为合作企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赋能。

二、绩效评价概述

（一）评价目的

根据三方共建协议及财政要求开展绩效评价，推动湖大研究院建设和运营。

（二）评价设计与实施

绩效评价对象为“创新研究院专项扶持项目”，时段为2023年度。本项目主要从产出和效益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设计，为全面反映项目完成情况，对一级指标进一步展开设置二级、三级指标，并为不同指标值赋予相应的数值要求及详细说明，逐步搭建出针对湖大研究院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。

2024年5月启动绩效评价工作，项目承担单位提交执行情况材料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

本次建立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共性和个性指标，涉及3个一级指标，4个二级指标以及8个三级指标。实施期绩效评价以项目合作协议书为依据，主要包括以下内容：

（1）过程（占比20%）：资金支出率、监管有效性等；

（2）产出指标（占比40%）：在院工作研发人员、累计培养硕士及以上学位研究生、累计孵化培育科技企业、举

办学术论坛等高端活动、累计申报各级科技计划项目；

（3）效益指标（占比 40%）：保障工作正常开展。

三、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（可附表）

（一）总体结论

根据既定的绩效指标体系以及评分标准，创新研究院专项扶持项目 2023 年度绩效自评分为 100 分，评分等级为优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分析

1.过程

（1）资金支出率

绩效目标要求，各级业务主管部门应提高资金支出率，分值 12 分，自评得分 12 分。2023 年，创新研究院项目预算额度为 437.41 万元，支付额为 437.41 万元，资金支出率 100%。

（2）监管有效性

绩效目标要求，各级业务主管部门应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、监控、督促整改，分值 8 分，自评得分 8 分。

根据 2022 年度绩效考核建议，我局持续规范对创新研究院项目的常态化监督管理，建立健全资金及建设运营情况监管机制。一是完善常态化监管流程。湖大研究院成立以来，我局持续保持对湖大研究院的日常动态监管，主要通过会议通知、口头通知的形式要求湖大研究院报送建设进展情况。为规范监管流程，我局向湖大研究院发送正式的纸质文件通

知，要求湖大研究院按季度报送资金使用情况，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控，持续跟进创新研究院项目建设运营情况，建立建设目标管理台账，督促湖大研究院按月更新台账并提供相关材料，报送月度工作简报，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。二是开展阶段性考核。按照三方共建协议要求，对湖大研究院进行阶段性考核。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对湖大研究院建设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，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专业的评估报告和专项审计报告。已会同第三方服务机构于 2023 年 11 月顺利完成第一阶段的考核工作，形成两份考核报告，经区人民政府审定后报送市科技局。综上所述，我局对创新研究院项目资金使用及建设运营开展了有效的监督检查。

2.产出指标

（1）在院工作研发人员

绩效目标要求，研究院应实现在院工作研发人员不少于 60 人，分值 8 分，得分 8 分。据提供资料显示，研究院在院工作研发人员达到 67 人。

（2）累计培养硕士及以上学位研究生

绩效目标要求，研究院应实现累计培养硕士及以上学位研究生不少于 50 人，分值 8 分，得分 8 分。据提供资料显示，研究院已累计培养硕士及以上学位研究生达到 128 人。

（3）累计孵化培育科技企业

绩效目标要求，研究院应实现累计孵化培育科技企业不少于 4 家，分值 8 分，得分 8 分。据提供资料显示，研究院已累计孵化培育科技企业达到 11 家，分别是：

（4）举办学术论坛等高端活动

绩效目标要求，研究院应举办不少于 1 场次学术论坛等高端活动，分值 8 分，得分 8 分。据提供资料显示，研究院已举办学术论坛等高端活动 8 场，活动名称分别为：特种光电器件与装备研讨会、“当激光遇上超表面”创新创业专题研讨会、第一届东部枢纽泛半导体技术交流与学术研讨会暨 2023 年粤港澳大湾区泛半导体产学研融合创新发展论坛、极端微纳制造青年论坛通知、微纳极端加工技术及设备产业发展高峰论坛、2023 年《计算通信控制科学融合》第十届国际学术研讨会暨粤港澳大湾区智能系统高峰论坛、2023 年生物 3D 打印及医工应用技术前沿论坛、第十九届中国图像图形学学会青年科学家会议。

（5）累计申报各级科技计划项目

绩效目标要求，研究院应实现累计申报各级科技计划项目不少于 5 项，分值 8 分，得分 8 分。据提供资料显示，研究院累计申报各级科技计划项目 34 项。

3.效益指标

效益指标层面，绩效目标要求，保障工作正常开展，保障研究院正常运营。此项分值 40 分，得分 40 分。

2023 年，湖大研究院扎实推进各项建设工作，努力为增城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。一是队伍建设水平显著提升。采用学校派驻和全球选聘相结合的用人机制，持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，不断拓宽人才引进渠道，引驻院士、国家“杰青”、国

家“四青”领衔的高层次团队，引进华为、珑璟光电等产业界回归人才，不断扩大在院工作研发人员队伍。二是产学研合作持续深化。充分发挥三方共建优势，打通地区信息壁垒，不断聚拢发展合力。主动服务广州科技创新发展和增城产业转型升级，持续走访专精特新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，加强与大湾区企业科研合作。三是科技成果加速转移转化。充分运用校企资源，激发各研发平台开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活力，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，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。

四、项目主要绩效或成功经验

（一）加速筑巢引凤，探索科技金融，促进成果转化。

大力引育国内外领先水平的创新科研团队、学科带头人、行业技术领先人才，引进国家级高层次人才 19 位，组建 32 个高水平研发团队，为广州“智造立市”、增城“智造立区”提供坚实人才保障。运用科技金融手段，联合广州产投集团等多个单位成立约 1.5 亿元的创投基金，助推研究院成果转化和企业孵化。不断提高研究水平，力争多出成果、出好成果，并积极开展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等高端平台申建工作，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氛围，为增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新动能。

（二）立足优势领域，强化因地制宜，助力产业发展。

持续发挥湖南大学人才、科研和学科优势，整合各方面的科研力量和资源，与广州市、增城区支柱产业紧密结合，与本土企业深化交流，走访 120 多家上市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，与粤水电、广州资源环保、博顿光电等多家企业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。通过共建联合研发中心、孵化科技企业等产学研合作方

式，促进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发展，与企业共建联合研发中心 12 家，累计成功孵化麓芯科技、麓源装备等 11 个科技企业，其中广州麓芯科技有限公司作价金额 6000 万元，2023 年初成立并实现投产，目前公司估值已超 3 亿元，为广州市、增城区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发展做好支撑。

（三）聚力科技创新，加强技术攻关，提升策源能力。

积极开展各级各类科技项目申报工作，以政策为导向，认真研究申报指南，开展宣传动员，挖掘高质量项目，全力以赴做好项目申报，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解决“卡脖子”技术难题，助推科技项目立项并落地实施，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，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科技支撑。积极组织承办高端科技论坛活动，邀请各行各业精英人士，聚焦科技革命和多元文化背景下科技与文化、教育、经济、社会等领域深度融合，充分交流探讨，策源创新思想。